

2019 年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是区委、区政府主管区城市更新改造工作及有关城中村改造工作的工作部门。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城市更新和“三旧”改造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组织拟订辖区城市更新改造具体实施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编制辖区城市更新规划、总体工作案，制定城市更新中长期及年度实施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危房改造工作。

（三）负责城市更新资金的统筹管理和监督使用。拟订年度城市更新专项资金安排计划，拟订涉及城市更新项目类城市维护建设资金使用计划；拟订城市更新专项资金分配计划。

（四）负责组织辖区城市更新项目标图建库工作，协调城市更新项目涉及的各类历史用地完善手续报批工作，配合开展城市更新项目完善历史用地手续后的供地审核工作。

（五）统筹辖区城市更新改造项目；按规定程序组织划定城市更新范围，核定年度改造项目；负责政府主导城市更新重点项目的实施工作。负责统筹城乡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六）负责组织城市更新项目可行性和论证，组织编制城市更新片区策划方案，组织编制、审核城市更新项目改造方案。

（七）负责统筹城市更新政府安置房的筹集与分配工作。

（八）组织城市更新范围内的土地筹备工作，负责协调城市更新范围内土地储备相关工作，指导监督纳入年度城市更新计划的土地房屋征收、协商收购、土地整合归宗的组织实施工作（已纳入广州市年度土地实物储备计划范围的除外），协调城市更新项目涉及的集体建设用地转为国有建设用地的审核报批。

（九）负责城市更新有关科研论证、信息交流、宣传教育的管理工作，负责统筹推进城市更新信息化建设及信息、档案、综合统计工作。

（十）负责本单位具体实施的更新改造项目安全生产的宣传工作；督促本单位负责组织实施的政府投资项目的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对现场作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政策法规和技能的培训，并协助其落实安全生产检查；负责对本单位实施的征地拆迁项目以及危旧房改造项目的安全生产进行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全区城市更新项目批后实施的监督和考核。

（十二）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荔湾区旧城改造项目中心。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3212.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4329.8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212.95	本年支出合计	34449.0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七、上年结转（部门结转）	21236.07	/	0.00
收入总计	34449.02	支出总计	34449.0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9.11	329.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70	93.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70	93.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上年结转 21236.07 万元为部门结转资金，使用功能科目-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2120199），2019 本部门收入合计为 34449.02 万元。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212.95	902.45	12310.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	1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29	1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5.29	1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29	1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93.78	783.28	12310.5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57.08	783.28	73.8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527.97	527.9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29.11	255.31	73.8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70	0.00	93.7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3.70	0.00	93.7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上年结转 21236.07 万元为部门结转资金，使用功能科目-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2120199），2019 年本部门支出合计为 34449.02 万元。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6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2143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3093.7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2.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212.95	本年支出合计	13212.95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212.95	支出总计	13212.95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69.95	902.45	167.5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8	11.8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0.00
[2080501]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	11.88	0.00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29	15.29	0.00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15.29	15.29	0.00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5.29	15.29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950.78	783.28	167.5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83.28	783.28	0.00
[2120101]行政运行	527.97	527.97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5.31	255.31	160.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0	0.00	7.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50	0.00	7.50
[221]住房保障支出	92.00	92.0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92.00	92.0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92.00	92.00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069.9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820.9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21.04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06.51
[30107]绩效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87.9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74.7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1.1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7.71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9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4.90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23.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2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0.10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1.5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3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2.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55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8.9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3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 5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11. 70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 40
[30309]奖励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5. 47
[399]其他支出	[599]其他支出	166. 50
[39999]其他支出	[59999]其他支出	166. 5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8.50	38.50	0.00	0.00
“三公”经费	8.50	8.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50	7.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143.00	0.00	1214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143.00	0.00	12143.00

注： 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金额合计：				33546.57		
1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十三行周边地区环境综合整治微改造项目	600.00	项目位于岭南街道人民南路、十三行路、康王路、桨栏路围合的区域，以修旧如旧、保护利用的原则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包括沿线建造、绿化、景观、标识系统、照明工程、三线、道路等整治工作。	工程已完工，今年目标第一是完成工程建筑标工程结算、道路标结算、第三方检测结算等结算工作，做好总结工作，吸取经验教训；第二是做好市民对改造后周边环境的反馈；第三是加强对项目的日常检查。
2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恩洲直街旧城改造项目	39.00	以优化居民居住环境、保留片区风貌建筑、解决恩洲直街“水浸街”和拆除加建、改建、破损、严重破坏历史风貌的房屋、重建泮塘人家民居的旧城改造项目。	计划完成恩洲直街 46 号、50 号、30 号；龙津西路 191 号和恩洲直街 52 号等五处公房的维修。
3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历年社区微改造项目区配套资金	700.00	为进一步做好我区城市更新工作，根据广州市城市更新局《广州市 2016 城市更新项目和资金计划》和《广州市老旧社区微改造三年	完成历年来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程并办理工程的结算工作，同时达到整治周边环境、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基础设施效果。

					(2018-2020 年) 行动计划》要求，我区开展老旧社区的微改造工作，资金除由市城市更新资金投入外，还需区配套相应的资金	
4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旧城更新改造项目泮溪停车场工程	500.00	项目选址北、西至龙津西路，南至荔枝湾涌，东至梁家祠，总用地面积 10952 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 7901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069 平方米，3 层地下室建筑，建设 330 个地下室内机动车泊位及一个公共厕所。	继续完成项目的各项结算工作，办理项目的测绘等工作，待地上的非遗博物馆（西关美食文化博物馆）完成后开展项目的移交工作。
5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2018 年第一批城市更新资金	2,223.00	为进一步做好我区城市更新工作，根据《荔湾区老旧社区微改造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 年）》和《广州市城市更新局关于报送 2018 年城市更新年度计划的通知》要求，我局在充分征询各街道、经济联社和有关企业的基础上，制定了《2018 年荔湾区城市更新项目和资金计划》。	完成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程并办理工程的结算工作，同时达到整治周边环境、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基础设施效果。
6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城市更新规划编制经费	7.50	根据《广州市城市更新办法》（2016 年 1 月 1 日执行）规定，各区政府是城市更新工作的第一责任主体，负责组织本辖区城市更新改造计划和相关方案编制工作，市更新局将按照各区上报的城市更新规划安排	编制单位于 2017 年 2 月份提供了初步成果，并根据委托单位的意见进行了修改，准备近期组织专家评审。

					更新项目。	
7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泮塘五约微改造项目	1,887.00	荔发改投资【2016】51号	本年度内完成泮塘五约微改造工程建设任务，并进入工程结算阶段。
8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三旧”改造工作经费	100.00	我局负责我区“三旧”（旧城、城中村、旧厂）改造的宣传指导工作，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旧城改造和城中村改造精神，负责我区旧城改造、城中村改造中长期建设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制定，并指导、组织协调我区旧城改造项目和城中村改造项目方案的审核和报批工作，负责旧城改造项目和城中村该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和建设的组织实施工作正在开展城中村改造的各项工作。目前正在推进的有西湾路、宝盛沙二期、恩宁路等旧城改造项目和大坦沙岛、东濠等城中村改造项目。“三旧”改造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城市更新改造考察费用、会议费用、公务接待费用、采购办公设备等支出。	组织推进旧城改造、城中村和旧厂改造考察调研工作，为各项工作提供经费。推进各城中村项目落地开工、旧城改造和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顺利开展、旧厂项目不断推进。
9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恩宁路连片危改拆迁项目	100.00	恩宁路地块位于广州旧城区荔湾的中南部，范围东至宝华路，北至多宝路，西、南至恩宁路，经市住建	本年度里继续做好项目的拆迁收尾工作，同时探索和研究以永庆坊模式开展推进项目的改造。

					委《房屋拆迁许可证》（延拆许字[2018]19号）批准，征用荔湾区恩宁路等地段，作恩宁路改造项目该项目。该项目用地总面积 11.37 万平方米，应拆迁户数为 1823 户，拆迁面积 126738 m²（不含保留范围内的房屋）。	
10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2018 年第二批城市更新资金	5,700.00	为进一步做好我区城市更新工作，根据《荔湾区老旧社区微改造三年行动计划（2016-2018 年）》和《广州市城市更新局关于报送 2018 年城市更新年度计划的通知》要求，我局在充分征询各街道、经济联社和有关企业的基础上，制定了《2018 年荔湾区城市更新项目和资金计划》。	完成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程并办理工程的结算工作，同时达到整治周边环境、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基础设施效果。
11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西关美食文化博物馆	300.00	“项目选址北、西至龙津西路，南至荔枝湾涌，东至梁家祠，总用地面积 10563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建设总建筑面积 4778 平方米的岭南园林式建筑。”	本年度完成工程建设，并逐步进行各项验收工作，并完成项目移交工作。
12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荔湾区增设电梯工作经费	60.00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荔湾区“百梯万人”旧楼宇加装电梯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府办〔2017〕55 号）、区委办印发《荔湾区“百梯万人”党旗红书记项目	全力推进区内各街道开展完成不少于 100 栋未加装电梯住宅楼增设电梯的工作。

					工作方案》的通知（荔办〔2017〕22号）	
13	049001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局	长堤路滨江沿岸环境综合整治微更新项目	94.00	对长堤街滨江沿岸进行环境综合整治和改造，包括对沿江绿地进行改造；对部分沿街居民楼及破损建筑进行立面整饬；对新隆沙三马路进行道路改造；新改建一条市政路；对立白大厦西面围墙外“三线下地”；对长堤街的破损路面等市政设施进行修复等	完成各项施工的同时，完善施工过程的档案管理，办理项目工程结算，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水平。
14	049002	广州市荔湾区旧城改造项目中心	茶滘项目	10,000.00	茶滘安置房项目由茶滘城中村改造的主体茶滘经济联社选取规划安置区用地兴建安置房，再由区项目中心按每平方米8000元的价格购买6.1万平方米930套安置房，用于旧城改造安置，在加快旧城改造步伐的同时，也解决了城中村改造启动资金和首期安置房源的问题。项目已于2013年8月底竣工，正在陆续办理拆迁户入住工作。	本年度内继续将做好拆迁安置户的安置工作，并同时推进房屋产权证的办理。
15	049002	广州市荔湾区旧城改造项目中心	宝盛新家园项目土地出让金、土地契税等	4,090.00	宝盛新家园小区（下称“该小区”）是荔湾区政府主导实施的首个安置房项目，由区城市更新局下属事业单位荔湾区旧城改造项目中心组织实施建设，为区宝盛沙地二期、恩宁路、泮溪停车场、荔枝湾河涌整	本年度内办理与完成宝盛沙地二期、泮溪停车场及恩宁路项目拆迁户的产权调换工作，并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工作。

					治等项目提供了就近安置的房源。 该小区用地面积 14649 平方米，新建总建筑面积约 9.1 万平方米，其中住宅约 6.6 万平方米（共 1126 套），商业约 0.11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库约 1.6 万平方米，公建配套 0.48 平方米（包括幼儿园、公交首末站、公三厕及室内社区活动中心等）。经区属各部门分工配合，该小区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取得《广州市不动产权属证明书》，现正分批按程序为安置户办理产权调换手续。	
16	049002	广州市荔湾区旧城改造项目中心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	7,146.07	项目选址于荔湾区大坦沙岛桥中中路，用地面积为 84920.93 平方米，项目业主为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项目总投资 196600 万元，拟新建建筑 19.37 万平方米，内设床位数 1200 张，建成后可补充广州市西部地区优质医疗资源的不足。	本年度内将努力协助项目业主顺利办妥项目的集体征收手续，并取得《建设用地批准书》。

注：无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4449.02 万元，比上年 增加 23534.65 万元， 增长 215.63 %，主要原因是 下属事业单位部门结转建设项目资金纳入预算管理 ；支出预算 34449.02 万元，比上年 增加 23534.65 万元， 增长 215.63 %，主要原因是 下属事业单位部门结转建设项目资金支出纳入预算管理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8.50 万元，比上年 无增减 0 万元， 增减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 无增减 0 万元， 增减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万元），比上年 无增减 0 万元， 增减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 增减 0 万元， 增减 0 %，主要原因是 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8.5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 0 万元，增减 0 %，主要原因是 我局贯彻厉行节约的要求，打造勤俭节约型政府部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15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2108.5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2050.56 平方米，车辆 3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15 万元，主要是 购置多功能复印一体机、计算机、打印机 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9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2018 年第一批城市更新资金	2223.00	完成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程并办理工程的结算工作，同时达到整治周边环境、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基础设施效果。
2018 年第二批城市更新资金	5700.00	完成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程并办理工程的结算工作，同时达到整治周边环境、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基础设施效果。
泮塘五约微改造项目	1887.00	本年度内完成泮塘五约微改造工程建设任务，并进入工程结算阶段。
历年社区微改造项目区配套资金	700.00	完成历年来各老旧社区微改造工程并办理工程的结算工

		作，同时达到整治周边环境、保护现有历史文化资源、完善基础设施效果。
十三行周边地区环境综合整治微改造项目	600.00	工程已完工，今年目标第一是完成工程建筑标工程结算、道路标结算、第三方检测结算等结算工作，做好总结工作，吸取经验教训；第二是做好市民对改造后周边环境的反馈；第三是加强对项目的日常检查。
旧城更新改造项目泮溪停车场工程	500.00	继续完成项目的各项结算工作，办理项目的测绘等工作，待地上的非遗博物馆（西关美食文化博物馆）完成后开展项目的移交工作。
西关美食文化博物馆	300.00	本年度完成工程建设，并逐步进行各项验收工作，并完成项目移交工作。
茶滘项目	10000.00	本年度内继续将做好拆迁安置户的安置工作，并同时推进房屋产权证的办理。
广州呼吸中心建设项目	7146.07	本年度内将努力协助项目业主顺利办妥项目的集体征收手续，并取得《建设用地批准书》。
宝盛新家园项目土地出让金、土地契税等	4090.00	本年度内办理与完成宝盛沙地二期、泮溪停车场及恩宁路项目拆迁户的产权调换工作，并完成项目工程结算工作。

注：重点项目是指预算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或社会关注度高、涉及重要民生的项目。单位：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